

#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阅读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资料及经全体独立董事充分全面的讨论和分析,我们就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委托贷款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已提前并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的资料,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公司业务的有效发展。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本次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委托贷款额度的独立意见

公司会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讨论。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公司业务的有效发展。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戴茂方先生、李永祥先生、刘勇先生、王德龙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尚

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 钱立军      杜鹏程  
                 盛明泉      张本照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4日